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外销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和欧元，当收付货币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会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为了锁定成本，减少部分汇兑损益，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在银行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预计 2025 年度进行总额不超过 5000 万美元和 500 万欧元的远期结售汇，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2、本次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开展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进行的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的是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基本情况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公司外销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和欧元，当收付货币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会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为了锁定成本，减少部分汇兑损益，降低财务费用，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计划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南安支行和中国建设银行南安支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汇兑保值，以降低成本及经营风险。

（二）交易金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由其授权总经理负责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运作和管理。预计 2025 年度进行总额不超过 5000 万美元和 500 万欧元的远期结售汇，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三）远期结售汇品种

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只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和欧元，开展外币金额不得超过预测回款金额，且交割期与预测回款期一致的外汇交易业务。

（四）授权及交易期限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成立远期结售汇领导小组，远期结售汇领导小组对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日常管理，并根据授权，审批授权额度内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小组成员由董事长、总经理、分管销售副总经理、外销部经理、财务负责人组成。董事长为领导小组组长，总经理为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并在董事长授权下处理日常远期结售汇事项。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交易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五）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会计报表为准。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远期结售汇的风险分析及公司采取的控制措施

（一）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公司应对措施为外销部门采用财务部门提供的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向客户报价，公司能够以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当汇率发生巨幅波动，如

果远期结售汇汇率已经远低于对客户报价汇率，公司会提出要求，与客户协商调整价格。

（二）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针对此风险公司制定了《远期结售汇业务内控制度》，规定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风险为主要目的，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制度就公司套期保值额度、套期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保密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三）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导致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造成公司损失。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四）回款预测风险：外销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风险。针对此风险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交易必须基于公司的出口业务收入，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出口业务收入预测量。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